



海敏京劇藝術文教基金會 110 年度工作報告

單位:新台幣/元

編號	計畫名稱	執行情形及效益	辦理時間	實施方式	活動類型	藝文活動類別	辦理場次	辦理小時數	參加人數/受益人數	地點	是否為國際性活動	是否為兩岸活動	預定支用金額	實際支用金額
01	《魏來時魏來路》 魏海敏舞台的故事 特展	與財團法人台積電文教基金會共同合製。展覽以魏海敏個人戲曲生涯為出發點，回顧並展望「魏海敏與臺灣京劇」，從過去到未來多元面貌。	4/1~4/25	展覽	藝文	5	1	176	3000	新竹縣立文化局 美術館	否	否	\$250,000	\$139,213
02	魏海敏舞台生涯 資料庫	延續上年度計畫。整理規劃包括本會歷年策畫參與的活動紀錄，更有助於查閱魏海敏相關照片、文宣剪報資料等，以作為規劃未來相關工作之重要參考。	110 年	資料 整理 建檔	藝文	13				辦公室	否	否	0	\$1,805
03	經典流行天后 音樂會	台北市立國樂團主辦。演唱〈玉宇夢紅樓夢〉	12/11~12	展演	藝文	4	2	6	6000	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表演廳	否	否	\$400,000	111 年 1 月 支出
04	白先勇崑曲專案	春色如許紀錄片拍攝	110 年	拍攝	藝文	8					否	否	\$2,500,000	\$1,972,439
		牡丹還魂紀錄片上映推廣	110 年	宣傳 推廣	藝文	8					否	否		
		《西廂記紅娘》《白羅衫》...等演出製作	110 年	演出 製作	藝文	13					否	否		

說明：

1. 實施方式包括：演講、座談、研習、研討、展演、競賽、獎助、補助、推廣、宣傳、其他，請依據計畫實際辦理情況敘明。若計畫包含多種實施方式，請就各種實施方式的活動類型、性質、辦理場次、參加人數、地點、是否屬國際性或兩岸活動、經費預算、實際支用金額逐一敘明。
2. 活動類型包括人才培育、藝文活動 2 種，其中人才培育指為了提升社會大眾、基金會內人員之特定能力、知識、技能所辦理的培訓課程。藝文活動則為人才培育以外的藝文推廣、宣傳相關活動。若不屬於上述 2 種類別或無法規類，請以文字方式填寫活動類別。
3. 活動類型為「藝文活動」者請填寫藝文活動為哪一種類別：1=視覺藝術類；2=工藝類；3=設計類；4=音樂類；5=戲劇類；6=舞蹈類；7=說唱類；8=影片類；9=民俗類；10=語文類；11=圖書類；12=綜藝類；13=其他類。若活動類型為「人才培訓」者則不需填寫此欄位。